

证券代码：300275

证券简称：梅安森

公告编号：2021-044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安森”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5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綦江支行申请人民币3,750.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一年；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高新区西永组团Ad分区Ad12-3/01-1地块）为申请前述银行授信提供抵押担保；董事会授权董事长马焰先生全权办理信贷、资产抵押等所需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公司实际控制人马焰先生为公司申请前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亦不支付任何担保费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共计19,655,559.00元。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审核意见、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5月11日